

洗碗机商务要求及验收要求

一、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项目涉及的全部产品，保修期三年 售后服务要求售后服务要求：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为原装正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要求

二、验收标准和方法

(1) 中标后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采购文件中符合技术参数要求和数量及行业规范标准的设备。(2) 乙方交货时，必须同时出具符合国家规定的货物合格证书和说明书。(3) 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进行初验，甲方对货物数量、规格、型号进行核对，必须满足合同文件具体参数要求，确认无误后出具验收单（此单不是验收合格的依据），若乙方提供货物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换货，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时间内换货至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对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4）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10日内负责处理。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要求的，甲方可以拒绝。

三、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在不可抗

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尽量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2) 甲方应配合乙方的工作，若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未完成规定采购内容，甲方不得扣除乙方相应费用。(3) 如因乙方自身原因，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由甲方扣除相应合同价款作为对甲方造成损失的赔偿。(4) 如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期限交货的，则每迟延 1 日，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迟延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5) 乙方提供的货物与甲方要求的款式、数量、规格、尺寸不一致或无法通过甲方验收或无法正常使用的，乙方应按合同约定采取退货、换货等方式进行弥补直至通过甲方验收，乙方拒绝弥补或经弥补后仍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6) 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除按本合同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赔偿甲方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甲方向第三方的违约或赔偿损失、误工费、鉴定费、损失的评估费、律师费、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保险费、公告费、执行费等全部损失。(7) 本合同所涉及全部违约金，甲方均有权从未付合同价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无异议。

四、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确定验收标准、制定验收计划、进行验收评估。

五、技术履约验收内容

(1) 中标后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采购文件中符合技术参数要求和数量及行业规范标准的设备。 (2) 乙方交货时, 必须同时出具符合国家规定的货物合格证书和说明书。

(3) 对标的物的 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10 日内负责处理。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绝。

六、商务履约验收内容

按照采购文件商务要求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商务要求响应情况进行。 履约保证金收取比例: 5%,说明: 成交供应商应在收到 (中标) 成交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 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成交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 (供应商可以以现金、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待供应商履行完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事项 (含售后服务和质保义务) 后 30 日内, 无任何质量及使用问题, 采购人向 (中标) 成交供应商无息原额还。 包装和运输、保险等包装和运输、保险等: 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试行)》的要求 。

七、履约验收标准

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进行初验, 甲方对货物数量、规格、型号进行核对, 必须满足合同文件具体参数要求, 确认无误后出具验收单 (此单不是验收合格的依据), 若乙方提供货物 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 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并要求换货，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 的时间内换货至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对履约保证金 不足以弥补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

八、履约验收标准

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进行初验，甲方对货物数量、规格、型号进行核对，必须满足合同文件具体参数要求，确认无误后出具验收单（此单不是验收合格的依据），若乙方提供货物 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换货，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 的时间内换货至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对履约保证金 不足以弥补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

九、验收要求

（1）中标后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供采购文件中符合技术参数要求和数量及行业规范标准的 设备。（2）乙方交货时，必须同时出具符合国家规定的货物合格证书和说明书。（3）乙方将货物送达甲方指定地点后双方进行初验，甲方对货物数量、规格、型号进行核对，必须满足合同文件具体参数 要求，确认无误后出具验收单（此单不是验收合格的依据），若乙方提供货物 与招投标文件不一致，甲方有权拒绝接收并要求换货，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 的时间内换货至合格，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扣除履约保证金，对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4）对标的物的

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10日内负责处理。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要求的,甲方可以拒绝。

十、标的提供时间

签订合同以后,按甲方时间提供货物。

十一、标的提供地点

内蒙古师范大学赛罕、盛乐校区。